

证券代码：001399

证券简称：惠科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6-013

惠科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会届次：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

2、股东会的召集人：惠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

3、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4、会议时间：

（1）现场会议时间：2026年8月18日15:00

（2）网络投票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8月18日9:15-9:25，9:30-11:30，13:00-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8月18日9:15至15:00的任意时间。

5、会议的召开方式：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。

6、会议的股权登记日：2026年8月11日

7、出席对象：

（1）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；

于2026年8月11日（股权登记日）下午收市时在结算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，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，

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

(2) 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；

(3) 公司聘请的律师。

8、会议地点：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石龙社区工业二路1号惠科工业园厂房1栋公司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1、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

提案编码	提案名称	提案类型	备注
			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
100	总议案：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	非累积投票提案	√
1.00	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	非累积投票提案	√
2.00	《关于修订<对外投资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	非累积投票提案	√
3.00	《关于制定<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	非累积投票提案	√

上述提案由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，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8月1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经济参考报》及/或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》、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公告》、《公司章程》（2026年7月）、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（2026年7月）、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》（2026年7月）。

上述提案1.00需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有表决权股东（包括股东代理人）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。

三、会议登记等事项

1、登记时间及地点：

(1) 登记时间：2026年8月12日（上午9:00-11:30，下午14:00-17:00）

(2) 登记地点：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石龙社区工业二路1号惠科工业园厂房1栋董事会办公室，信函上请注明“参加股东会”字样。

2、登记方式：

(1) 法人股东须持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、出席人身份证原件进行登记；

(2) 自然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进行登记；

(3) 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、授权委托书（见附件二）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进行登记；

(4) 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者传真方式办理登记（信函或传真方式以2026年8月12日17:00前到达本公司为准）。

3、会议联系方式：

联系人：马静、杨程

联系电话：0755-33687929

传真：0755-33687943

邮箱：hkc@szhk.com.cn

4、本次会议与会股东或代理人交通、住宿等费用自理。

四、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

本次股东会上，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，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（<http://wltp.cninfo.com.cn>）参加投票，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惠科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8月1日

附件一：

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

一、网络投票的程序

- 1、投票代码：361399
- 2、投票简称：“惠科投票”
- 3、填报表决意见

本次股东会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，填报表决意见：同意、反对、弃权。

4、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，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。

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，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。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，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，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，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；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，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，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。

二、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

1、投票时间：2026年8月18日的交易时间，即9:15—9:25，9:30—11:30和13:00—15:00。

2、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。

三、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

1、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8月18日（现场股东会召开当日）上午9:15，结束时间为2026年8月18日（现场股东会结束当日）下午3:00。

2、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，需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》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，取得“深交所数字证书”或“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”。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（<http://wltp.cninfo.com.cn>）规则指引栏目查阅。

3、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，可登录<http://wltp.cninfo.com.cn>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。

附件二：

授 权 委 托 书

兹全权委托_____（先生/女士）（身份证号码：_____）代表本人（单位）参加惠科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8月18日召开的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，并于本次股东会按照下列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。

提案编码	提案名称	备注	同意	反对	弃权
100	总议案：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	√			
非累积投票提案					
1.00	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	√			
2.00	《关于修订<对外投资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	√			
3.00	《关于制定<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	√			

委托人名称（盖章）：

委托人身份证号码（社会信用代码）：

（委托人为法人股东，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。）

委托人股东账号：

持股数量：

受托人：

受托人身份证号码：

签发日期：

委托有效期：

附件三：

回 执

截至2026年8月11日，我单位（个人）持有惠科股份有限公司股票_____股，拟参加惠科股份有限公司召开的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。

出席人姓名：

股东账户：

股东名称（签章）：

日期：

附注：

- 1、请拟参加股东会现场会议的股东于2026年8月12日17:00前将参会回执、本人身份证复印件（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）、委托他人出席须填写的《授权委托书》及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传回公司；
- 2、回执剪报、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。